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爱建集团增加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爱建集团增加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1、在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人民币 82 亿元担保额度基础上，新增 2020 年度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存续担保余额），其中包括公司为上海爱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新增 20 亿元担保额度、公司为上海爱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新增不超过 2 亿元担保额度（如有外币担保，担保额度以合同签订日汇率折算）；

2、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3、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经营班子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的各项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 2020-074 号《爱建集团关于增加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审议《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14 时整

3、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肇嘉浜路 746 号（爱建金融大厦）1301 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及会议登记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2 月 7 日为会议登记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一：《关于爱建集团增加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 2020-075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5 日